

安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稿)

受文者：各銷售機構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8 日

安聯字第 1100000157 號

速 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謹通知自民國110年3月10日(含)起暫停接受安聯印尼股票基金之新申購，請查照。

說明：

- 一、本公司所代理由境外基金機構 Allianz Global Investors GmbH 管理之安聯印尼股票基金，由於國內投資人投資金額佔個別境外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接近百分之六十五，為確保遵循金管證投字第 1030043688 號函令對國內投資人投資金額佔個別境外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例上限，將自**民國 110 年 3 月 10 日(含)起暫停接受上開基金之新增單筆申購、轉入或定期定額申購，原在國內採定時定額扣款作業之投資人得繼續其扣款，惟不得新增扣款日期或提高扣款金額。**如未來有開放投資人申購時，本公司將另函通知並於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公告該基金重新開放申購日期。
- 二、上述暫停申購之生效日期將以境外基金機構之收單日為準，並適用於貴公司臨櫃、網路、語音等相關交易系統。請注意 貴公司各交易系統之下單截止時間。
- 三、如就上述說明有任何問題請隨時與本公司聯絡，聯絡電話：(02)8770-9889，聯絡人：趙小姐。

正本：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銀行理財商品部、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京

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士商瑞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行、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商瑞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

安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段嘉薇

